

【文摘】

故乡的风物，故乡的情，一点点累积成彭家河精神世界的一砖一瓦、一棵树、一根玉米棒、一把麦穗、一出猴戏、一口老井、一阵三月的风、一场露天电影和一个鬼魅花灯，以及那八月的桂、秋天的狗尾草。在彭家河的文字里，这一切都如画一般，让我们看到诗意的川北，看到川北迷人的风情。

幸福，是一个古老的话题。托尔斯泰说，幸福的人都是相似的，不幸的人各有各的不幸。对于人类，幸福的感官享受大致形似，但幸福的意义，各不相同。寻找幸福、获得幸福，是一种私人感受。灵感不可强求，但是可以引诱它出现，吸烟就是一种诱因。正好烟士披里纯的第一个字是

“烟”，有些学长就偷偷地抽烟，染上了一辈子戒不掉的烟瘾。

无论这个世界如何变化，对于我们来说，亲情是我们生命中最珍贵的东西，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取代。而龙应台的《目送》，就让我们再一次感受到亲情的温暖和绵长。



牧羊。苗青 摄

川北的迷人风情画

◎陈志宏

认识彭家河，要感谢网络。博客链接是一座桥，你链接我，我链接你，都在桥上等知己，却等成别人眼中的一道风景。我的名为“心涂鸦”的博客，等了许久，等来了彭家河的足迹，回踩的时候，看到一个铁骨铮铮的川北汉，以及他心底最柔软的那部分，温情如丝般缠绕。

和现实交往一样，网上往来，有时是上天注定的一段缘。率来与彭家河的缘分，是我们都迷恋的文字。文为媒，字为介，在文字铺就的红毯子上，我们心相通，意相融，友情之花隔着千万里，散发着迷人的浓香。

知道彭家河的纪实成就很高，有30余万字纪实作品在《知音》、《家庭》等报刊发表。写纪实作品，是相当磨人的技术活。不光要抓住采访机会，还得一面说服当事人授权同意，一面尽力迎合编辑口味，以便老总签发。两头迎合，两头吃力不好好。有时，一篇纪实作品的成功发表，靠的是运气。

四川是出纪实高手的地方。2005年《知音打工》杂志召开首届港澳笔会，我有幸忝列，同行的20位纪实作者中，四川的高手最多。这些年，心乱了，疏于纪实的采写，彻底歇了下来，要不然，定会有与彭家河相见于某个笔会中。

没想到，除了纪实作品，彭家河的散文功底很是了得，有10万余字散文诗歌作品在省市报刊发表。让我惊喜的是，他的新著《在川北》马上就要正式出版，更让我惊奇的是，他居然囑远在赣地的我为他新书作序。在下不才，只好信口开“河”了，把家河的文字之美之妙，细数出来。

感觉与彭家河近。心无距离。他也曾和我一样，当过老师，是甘为人梯的教书匠；我也曾和他一样，为《知音》等报刊写过纪实，在时代风云里采撷生猛故事；还有，我们都是农家子弟，身上故乡的尘土都还没抖干净，心里永远都为那一方水土留着神圣的位置。

彭家河的文字，流露着乡土气息，凝结着思恋故园的心灵回响。《在川北》的开篇之作《我的大学》，乍看标题，我以为是怀念大学生活逸趣之闲文，却没想到，家河是在深情细述自己从教的小学。在那所名为麻溪寺的村小，不仅仅是他的工作单位，更是一所大学，让他学习到人生之理、自然之趣以及生命之玄。《草木故园》是一曲家乡草木的颂歌，也是内心一出酸楚的人生悲歌。“与我的老家一样，李家湾、蒲家湾、杨家山的那些院落也慢慢人去楼空。老的去世了，年轻的外出打工去了，年幼的也跟上年轻的父母进城当上了农民工子弟。他们在乡下的家园也日渐荒芜，还给了草木。”读着这样的文字，心情无法明朗。是啊，人都走了，“那些没有砍下的树，那些没有除掉的草，又慢慢的，静静的，把曾经撕开的伤

口一点一点缝合，把曾经的人世悲欢一点一点的掩埋。”

诸如此类的“离开”是人生的不老话题。我们从此地离开，去往彼地，我们从此时离开，去往彼时。人生就是一场场离开组合而成的悲喜剧。不仅是人，不仅是人生，村庄也是如此，在《远去的乡村》中，他不无感伤地怀念着“草木茂盛，村庄最后的身影已深深掩藏。想起故乡，那些青山绿水便成为叫作文字的抽象符号，那些风花雪月便成为怀乡时的隐隐伤痛。”没有哪一个生长于斯的村民不会对远去的村庄而伤怀落泪的，哪怕，他已是在远方的游子。在《渐行渐远的端午》中，他感慨道：“端午，一个渐行渐远的话题。”在《遥远的社戏》里，他说：“现在，村里的青壮年全打工走了，不少也举家外出，村里连春节都少有烟火。当年浓郁的乡村风情早也成为历史，本来不易遇到的社戏再也无法寻找。回想起来，当年草草看川戏的点点滴滴，竟然也成了弥足珍贵的记忆。”

是啊，故园的一切，都变得模糊了，变成纸样的苍白，渐渐在历史的长河里淹没，不留痕迹。

故乡的风物，故乡的情，一点点累积成彭家河精神世界的一砖一瓦、一棵树、一根玉米棒、一把麦穗、一出猴戏、一口老井、一阵三月的风、一场露天电影和一个鬼魅花灯，以及那八月的桂、秋天的狗尾草。在彭家河的文字里，这一切都如画一般，让我们看到诗意的川北，看到川北迷人的风情。

彭家河的文字，散发着智慧的光芒。在庸常的生活中，他说：“在不同人的眼中，同样的生活也会各不相同。其实山还是那座山，河也还是那条河。你用不同的眼光去看，就会发现不同的风景。”（《善待生活》）在人们欲望不断膨胀的当下他如此追问道：“水葫芦的命运隐喻着人类的尴尬。当我们在一味地追求经济效益，不懂得与自然和社会和谐相处的时候，祸根便从此埋下。目前是水葫芦，下一个又会是谁？”（《水葫芦》）……类似这样闪光的句子，应是沉吟许久，妙手偶得之。

风中的行走，是家河相对固定的人生进行曲。

在周口，在醴峰观，在禹迹山，在剑门关，在瀘州故里，在马蹄岭，在灵云洞，都留有他的身影，也都留下了他思索的文字。行走，是文人对自然不倦的流连，对世界的全新阅读，更是对川北全新的解读。

在家河的文字中，我们读到了经过他心灵洗礼的全新的川北，读到了川北最迷人的风土人情，读到了美和善，读到了失去与遗憾，读到了真诚与怀念……《在川北》，是一幅迷人的北四川的风情画，读来逸趣横生。

读者诸君，打开《在川北》，打开一卷轴，川北的气息，扑面而来，让人沉浸其中，美不胜收。

幸福，像一只翠鸟

◎米丽宏

二十岁时，偶遇席慕蓉诗歌《一棵开花的树》，从此迷恋上了那种空灵淡雅的行文和深情干净的情思。时光、生命、爱情入了她的诗，直接就是心灵阳光的透影。

如今，人到中年，阅读视角悄悄发生了偏转；我又感觉席慕蓉散文，在心灵层面上给人更多东西。清明、平稳的生活姿态，沉淀、柔韧的力量，让奋力爬坡的中年，迅速进入精神反哺，沉静下来，活好自己。

我读的是席慕蓉散文集《写给幸福》（大陆版），全书分为“生命的滋味”“写给幸福”“相见不恨晚”“心灵的飨宴”“夏夜的记忆”“今夕何夕”“异乡的河流”七辑，从早期的《初为人师》《写给幸福》，到追忆父亲生平 的《异乡的河流》，到写给蒙古族的《聆听大地》《乡关何处》，作者自谦为生命的“细碎波光”，但庄严感性的意蕴，却堪称蕴涵生命流离的史诗。

幸福，是一个古老的话题。托尔斯泰说，幸福的人都是相似的，不幸的人各有各的不幸。对于人类，幸福的感官享受大致形似，但幸福的意义，各不相同。寻找幸福、获得幸福，是一种私人感受。席慕蓉的“幸福”观，一直氤氲在她的文字里：生活中看似平凡的温暖与安定，人与人之间 的理解与宁馨，特别是家庭与亲人之间那种相处……像乐章的曲调，诗词的节奏，素描的透视，奠定了文章深情温暖的底蕴。

《写给幸福》一文，由《翠鸟》《喜鹊》《透明的心》《独木》《白帆》五个片断组成。幸福在她笔下，不是深奥的大义，不是精彩的噱头，而是生命里一点一滴的经过，是置身生命现场所得的触动。文中，我甘愿献出一切来换取翠鸟片刻停留，是幸福；人与喜鹊和谐相处、两两相安，是幸福；从周遭的困境与寒意中跳脱而出，拥有一颗感受快乐的透明心，也是幸福。

是的，幸福像一只美丽的翠鸟，只要你拥有一颗安静温和的心灵，它就会悠然栖落在你的心尖儿。席慕蓉对于生命和人生意义所持的，是乐观积极，有着朝晖夕照般的温和静穆。在《谜题》一文里，她说“生命一定有它的意义的，我们一定不是白白地来一次的”；就算是离别，也是有命运的安排道理，没有离别就没有相聚时的欢乐。“离别应该永远是被归类到悲苦与苦涩那一类里面去的，可是，如果在离别之后能够得到一种在相聚时无法得到的心情，那么又何妨不微笑地面 对这种命运呢？”在《夏天的日记》一文里，她由弦拉的一句话，引发开去，阐发了自己的感悟“时间也如花朵一般，本身既没有改变，也就不会有错误，更因而不会有忧伤了”。

席慕蓉的散文之美，还在于她的描述语言总是娓娓的，明亮的，丝绢一般的，絮絮铺开，平静围合，世界的空灵、美好、沉淀、安详，便氤氲围绕；有时，她又轻轻抽离，打一个恰到好处 的舒适的结，给人以点醒和抚慰，读来五脏六腑都是熨帖。

幸福，如一只翠鸟，就如作者笔下那只机灵的、碧绿光洁的翠鸟。只要心里有温情、真诚和感恩，就能捕捉到它的美丽身影。席慕蓉这位蒙古贵胄，对有着茫茫草原、长河落日的高原故土，充满感恩和爱戴，这使她的作品视角不断拓展，格局也得以打开，有了一种北国风情的浪漫。《丹僧叔叔——一个喀尔玛克蒙古人的一生》一文，席慕蓉记录了一位家族长辈的一生，牵出新疆北部一支蒙古族族群从十七世纪以后迁徙流离的故事，以及他们于近代二战中与 中国、俄罗斯、德国纳粹之间夹缝中求生存的悲辛历史。十几万人东飘西荡，只为找一个家，而在寻找归宿的路上，死亡流散超过一半。席慕蓉以客观、而冷静的叙述，再现了那段历史，一曲古老苍凉的蒙古长调，令人低徊。

幸福，不远，是视野里一只翠鸟。《写给幸福》，不热闹，不讨巧，不喧嚣。涓涓流水，洗去浮躁，予心灵一种力量，安静，喜悦，自在自得。

为《灵感》补上一笔

◎王鼎钧

我在读小学的时候听说写作要有“灵感”。那时候不叫灵感，叫“烟士披里纯”。书本上说，这个烟士披里纯有些神秘，“莫之为而为，莫之至而至”，谁也不知道它是 怎么来的，来得快走得也快，灵光一闪，稍纵即逝。书本上说，音乐家的灵感来了，他手边没有纸，就赶快写在衬衣上。科学家的灵感来了，他正在洗澡，来不及穿衣服，赤身露体从澡盆里跳出来。你看文学史上，多少作品产生的经过，都是作家发烧发疯，废寝忘食，那是为什么？因为时乎时乎不再来。

灵感不可强求，但是可以引诱它出现，吸烟就是一种诱因。正好烟士披里纯的第一个字是“烟”，有些学长就偷偷地抽烟，染上了一辈子戒不掉的烟瘾。“灵感”的译名确立以后，还有人把译成“天启”，据说史学家汤恩比的灵感就是在教堂里得到的。我希望得到灵感，但我不愿以吸烟引诱灵感，也不在祷告的时候乞求灵感。我读那些作家的作品，窥探他们的灵感，我相信写作能力是后天养成，近朱者赤，近墨者黑，遇强则强，遇弱则弱，感染熏习多于天授神与。今天回想，那时候就定下了我一生学习的态度。

既然是后知后觉，当然由领路的人决定进度。我的灵感之窍一直没有开发。起初，左翼作家的写实主义当令，他们不认为灵感有那么重要，“灵感”一词在他们笔下总有几分揶揄。紧接着 对日抗战，文艺界强调计划写作、意志写作、集体创作，配合抗战的客观需要，作品要像修路盖屋一样，一天有一天的进度，“灵感”来不及、不可靠。然后到了台湾，惊魂未定，又有“反共文学”的大包袱压下来，大家都忘记了灵感。

时间一久，拉足了弓弦慢慢放松了，我又恢复了对灵感的渴慕。那时，文学艺术的先行者从西洋引进一波又一波思潮，术语大量更新，灵感一词弃置不用，新术语里包装着我们家旧物，我在里面找到灵感，久违了，我还认得。多年来，计划、意志，如汗滴禾下土，灵感如天外飘来的云霓。计划、意志如枕戈待旦，灵感如破晓的曙光。计划、意志，如森然成林，灵感如新芽出土。30年代的左翼作家说灵感是“小我”的东西，属于闲情逸致，好像真是那么一回事，60年代70年代我慢慢有了“自我”，有了悠闲，我这才能够“从别人的灵感中来，到自己的灵感中去”。

1978年，我把写作灵感的速记短文汇成一本小书，书名就叫《灵感》，有人说这是台湾第一本手记文学。此书绝版已久。现在我把这本书里的灵感整理一下，删去一些旧的，增加一些新的，又特别写了5篇有系统的论说，谓之“灵感五讲”，增加的字数超过原书一倍，可以说是一本新书。在这里，我想指出，灵感可以“由天启”得到，也可以由实践得到，天启不可说，实践有理路有方法。我的这个想法做法，从1978年开其端，到2017年总其成，慢锻细敲，在此一书。我谈文学不忌趣味，书里面随处布置小穿插、小零碎，择出来都是街谈巷议的调味品，此书也可以当闲书看。

书成，想起我1978年9月28日上午在台北登上飞机，飞行了几个小时，到洛杉矶落地，仍是9月28日上午，这是国际日期变更线的奥秘。我觉得我的生命多出来一天，我从上帝那里偷来一天的光阴。我想这可以是一部小说的开头，小说里的这个人物，他发觉自己“赚”了一天的光阴，决定留在美国，不回故土，因为一回去，赚来的这一天又交回去了。他不甘心，他半生都是赔，赔时间，赔金钱，赔自尊，赔理想，赔儿女的前途，赔妻子的幸福，好不容易有机会赚一次，他死也不松手。下面当然是一个非法移民在美国的奋斗，可用的材料很多，有人看他辛苦，问他为什么不去，他老老实实在回答了，没人听得懂，怀疑他精神失常。这本小说怎样结尾呢？结尾重要，需要另一个灵感。这一段我写书的时候遗漏了，在这里补上一笔。

温暖绵长

◎顾盛红

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里，买了龙应台的《目送》《亲爱的安德烈》，其中的一篇《目送》，我读了二遍，深受感动。她用朴实无华的语言将生活中的小事娓娓道来，让人感受到了浓浓的亲情。

“我慢慢地、慢慢地了解到，所谓的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与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

这样的文字，最让人心动。

作者从儿子的小学开始讲到大学，孩子慢慢地成长，不断地目送他一次次地背影，一次次地远离，每一次都是怅然若失。

作者又从父亲苍老的背影，写到进入火葬场的最后一次目送，从此阴阳两隔的沉痛。作者还写母亲失去部分记忆，但她仍耐心地与她交流，让她感受到亲情的温暖。清晰而生动的细节，表达的是作者柔美、善良、孝顺、豁达的一面。

每个人都是父母手中的掌中宝，慢慢地成长，然后是结婚生子，又看着自己的孩子慢慢地成长，目送孩子的一次一次地远离。而此时父母已经开始年迈，我们是否依旧有时间陪伴在他们的身边，跟他们耐心地交流，倾听他们的心声，了解他们的所思所想？就像当年他们陪伴我们一起成长一样，大多数的子女把时间都留在自己的小孩，没有太多时间和精力陪伴在年迈的父母身边。

读了这本书，总让我想起自己的女儿，想起她的慢慢成长，想起与她一起度过的欢乐时光。

记得她年幼时，总是扎着用五颜六色牛皮筋编织成的两条小辫子，头发一甩一甩的。她背着迪士尼的小书包蹦蹦跳跳地向校园跑去，还回过头来跟我摆摆手，用奶声奶气的话，跟我说：妈妈再见！对于我来说，这是最美的展曲。

进入初中和高中，她的步履变得缓慢，变得稳重，但仍然学习任务繁重，她还是很开朗，笑容像阳光般地明媚。她跟我一起享受着美食；一起看书；一起评论哪一本书哪个章节精彩；一起出去旅游，欣赏美景的同时，观人生百态。对我说，女儿就是我的整个生命的春天。

而对于我的父母，我也是她们的整个春天。从小一直到现在，母亲一直陪伴在我的身边，任劳任怨地帮我打理家务，把家里面收拾得干干净净，明窗几净。她总是每天换不同的菜谱，只要我觉得好吃，她的笑容就像阳光般地灿烂，对于她来说，我的开心就是她最大的欣慰。

无论这个世界如何变化，对于我们来说，亲情是我们生命中最珍贵的东西，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取代。而龙应台的《目送》，就让我们再一次感受到亲情的温暖和绵长。